

马克思主义与宗教

唐 尧 著

新乡师范学院

马克思主义与宗教

唐 尧 著

新乡师范学院

1983年12月

马克思列宁主义与宗教问题

、 引 言

宗教问题是社会科学领域中，一个非常复杂而又重要的问题。早在马克思和恩格斯以前，便有不少唯物主义的思想家，曾企图用他们所有的力量和积累的全部知识，来研究、分析宗教问题。但是，由于他们都不是彻底的唯物主义者，他们在与唯心主义作斗争中做了重大让步，特别是在说明社会历史现象时，根本站到唯心主义立场上去；因此，他们对宗教问题，也就不可能获得真正的解决。

无产阶级的伟大思想家和革命家马克思和恩格斯，他们以杰出的理论活动，总结了世界科学文化的最高成就，批判地接受了人类历史一切优秀的遗产，以完全崭新的、唯一正确的观点给周围世界作了彻底唯物主义的解释。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哲学辩证唯物主义，是唯物主义的最高形式。它是人们正确认识 and 解释周围世界的唯一的科学的世界观。马克思和恩格斯从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科学的世界观出发，对宗教问题所作的透彻的分析，第一次揭示了宗教的真正本质及其产生的根源，并且指明了战胜宗教的实际道路。

马克思和恩格斯合著的《神圣的家族》、《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著的《黑格尔法律哲学的批判》、《费尔巴哈论纲》和《哥达纲领批判》以及恩格斯著的《反杜林论》和《费尔巴哈与法国古典哲学的终结》等等，都以唯一完整的

逻辑力量和令人信服的论证，给宗教问题作了全面的解剖，使它在世界观的任何一个角落中，再也没有藏身之所。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唯心主义与宗教面前的丝毫不动摇及其所进行的尖锐斗争，卓越地完成了战斗唯物主义和战斗无神论的神圣的任务。马克思和恩格斯在这些著作中关于宗教问题的理论，给了工人阶级正确认识和对宗教问题的强大思想武器。

马克思和恩格斯关于宗教问题的理论在新的时代——帝国主义与无产阶级革命时代——的条件下，由列宁作了全面的发展。列宁在他所著的唯物论《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论战斗唯物主义的意义》和《社会主义与宗教》等等书籍和论文中，给予各种各样换上了“时装”的唯心主义和僧侣主义以彻底的粉粹，并进一步对宗教问题以及社会主义者对宗教的态度问题作了创造性的分析和阐明，揭露了第二国际机会主义者对宗教问题所采取的错误态度。从而捍卫了马克思主义关于宗教问题的理论，制定了马克思主义政党对于宗教问题的纲领和政策。

为马克思和恩格斯所奠定的，为列宁在新的时代加以丰富和发展的关于宗教问题的理论和纲领，已经成为马克思列宁主义宝库中极其重要的武器之一。它不仅在指导各国无产阶级胜利地进行推翻资本主义制度的斗争方面起着巨大的作用，而且对于已往取得了革命胜利，正在从事的社会主义建设的各个国家，也具有极大的实践意义。同样，它在我国进行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对于如何克服人民群众意识中的宗教迷信观念，以及如何团结宗教信仰者积极参加祖国的社会

主义建设事业等方面，也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宗教的起源和本质

宗教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它和政治、法律、艺术、哲学、道德等社会意识形态一样，在实际生活本身中有其深远的根源。它既不是一种天赋于人的感觉，也不是人们偶然的误解。那么，什么是宗教的真正的起源和它的本质呢？这是我们首先需要理解的问题。

宗教是一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一些唯心主义的哲学家和宗教的辩护者们以及反动的资产阶级的学者们，他们都认为宗教是任何时代一切人们所固有的现象，并且是永恒、永恆的不可克服的现象。他们硬说人类一生出来就有宗教感情，硬说宗教信仰是人类的天性。他们这种极其荒唐和错误的宣传曾经在一个很长的时期里欺骗了广大的群众。

马克思列宁主义严厉地驳斥和揭穿了唯心主义的哲学家们、宗教的辩护者们以及反动的资产阶级学者们所捏造的谎言和所作的歪曲，指出了宗教并不是任何时代所固有的永恒的现象，宗教并不是人类生出来就有的天性；它仅仅是在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上产生的，它是一种历史的现象。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这一论点，具有牢固的科学根据。现代科学更加雄辩地证明了在人类的初期是完全没有宗教的。

许许多多研究古人生活及文化的考古学家们的系列的大发现使我们能够去正确地探索人类形成的过程，并确定宗教只是在人类社会发展的一个漫长的阶段以后才出现的。

我们知道：从一九〇一年在爪哇岛一条河流的深处所找到

到的人类原始祖先的骨骼的材料中可以判明，人类最古老的祖先“猿人”是具有半人和半猿性的。这些“猿人”大约离现在一百万年前就产生了。一九二六年，在中国北京附近的周口店又发现一种新型的猿人——“北京猿人”。这种猿人在身体的大小和头骨的大小方面都比较以前的猿人有了显著的发展。“北京猿人”生活在离现在五十多万年前。根据考古学家们这一系列的发现，消除了神创造人类的鬼话，作出了人类是由猿逐渐演进的科学的结论。根据这一学说表明，如今的任何高等生物，包括人类在内，都是由低等生物渐次地、有规律地演进而来的。

人是由类人猿演进而来的，而在从猿到人的发展过程中，劳动起着决定作用。由于劳动才能使类人猿的前肢变成了人的手。随着双手的解放，人的祖先才学会直立行走，这是从猿到人的发展过程中一个重要的步骤。同时，由于人们共同制造工具，便建立了劳动的联系，形成了人类社会。随之而来的就是分节语言的产生和发展。而劳动和语言的发展，又对人的头脑的发展起了决定性的影响，从而人们的思维能力也逐渐发展起来。考古学家依据大量的出土材料进行了科学的分析和研究，认定自人类产生以来，到现代人的形成是经过一个漫长的几十万年的过程的。在这几十万年过程中，人类随着劳动工具的不断改进，劳动能力的逐步提高，生产范围的日益扩大，语言的逐渐丰富和发展，作为人类思维的器官的人脑也就愈趋完善。只要把最大的猿类、化石人和现代人的头盖骨的容积加以对比便可以说明人类的脑髓和智慧是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的。比如最大的猿类的猩猩的头盖骨容积一般为600—685

方立公分；如今发现的最早的化石人爪哇原人的头盖骨容积是800—900立方公分；而在较后一个时期的化石人北京人头盖骨容积就增加到1000—1100立方公分；更后一个时期的化石人尼安德特人的盖骨容积便达到了1100—1600立方公分；再后一个时期，人类各方面都已发展具有现代人的模样，头盖骨容积1200—1700立方公分。由此可见，人类的思维能力是伴随着生产劳动工具和谋取生活资料的劳动而发展起来的。它是适应着社会生产力发展的情况而不断完善和提高的。

既然人类的思维并不是一开始就具备了完全成熟的现代人的形态，既然人类是从较弱的抽象思维逐渐发展为较强的抽象思维的。那么这一事实便证明了宗教不可能是随着人类社会产生而产生的。它只能是在原始社会发展到一定的较高的阶段时才产生的。因为在原始社会的早期，生产水平相当低下，在人们的意识中所反映的只能是同谋取食物与制造工具等有关的简单的抽象概念；而宗教信仰的产生则必须是建立在生产水平已经少许向前发展，人们可以开始进行比较复杂的抽象观念的基础上的；所以，在原始社会的早期，是不可能产生宗教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德意志的意识形态》一书中曾经指出，原始人群思维的基本特征之一，就是每个人群尚未能使自己与周围自然界分开。列宁在阐明这种思维的特征时也指出：本能的人，野蛮人，是把自己同自然混扰在一起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这种说法，在世界各国与各民族的神话中，得到了证实。在这些神话中，原始人总是把自己同野兽、禽

鸟、植物同等看待的。在中国的传说记载中可以看到，这时的人类“犹在乎混沌之中”，他们与万物共生，不是“自以为是”，就是“自以为是”，尚未把自己从自然界中划分出来。当然，在这样智慧发展极其低下，思维能力极端薄弱的情况下，人类对于周围世界是不能引起比较复杂的反映的，是不会产生宗教观念的。所以在传说中人类有一个“不择时日，不占卦兆”的时代。

同时，事实证明，在原始社会早期的文化遗物中，至今还没有发现任何宗教信仰的痕迹。在中国发掘的文物中可以确知“北京猿人”时期是没有任何宗教观念及宗教仪式的。并且学者们在对火地鸟发现的至今仍处于社会发展低阶级段的部落的研究中也证明了这一点。这些土人的语言是含糊不清的。他们住在洞穴里，使用的工具只是一些粗笨的石器。他们对于死人是不埋葬的，也不作任何仪式。他们没有宗教。

根据出土的文物研究，人类最初的原始宗教观念，是在距离现在大约十万年左右的远古时期才出现。这就是说，在全部人类历史大约一百万年中，曾有九十万年左右的时期是根本没有宗教的。

由此可见，宗教不是从人类社会开始以来一直永恒存在着的。宗教只是人类社会历史发展到一定条件下的产物。

那么，宗教究竟是在怎样的条件下产生的呢？宗教迷信的根源是什么呢？

宗教是社会生产水平和社会关系的局限性所造成的。有不少资产阶级学者和哲学家，曾竭力在人们的意识中去寻找宗教的根源。他们认为宗教单纯是由于误解欺骗而产生的。

另外一些早期的无神论者和唯物主义的哲学家，他们也认为宗教的产生只是由于人们的愚昧无知，由于人们无力解释自然现象。

马克思列宁主义和上述见解完全相反，它在阐明宗教的根源时的出发点是：宗教和其它社会意识形态一样，是不能用意识本身去说明的，而必须是在意识以外，在人们的物质生活中，即在人们的物质生活条件中去寻找根源。马克思列宁主义认为，政治、法律、宗教、艺术、哲学和道德的观点，以及适合于这些观点的政治法律制度是社会的上层建筑，经济制度是社会的基础；上层建筑的各个方面是被经济基础所决定的。因此，作为上层建筑的宗教的根源，必须从经济基础中寻找，必须从物质生活条件和社会关系中寻找。

事实正是这样，人们的愚昧无知和受欺骗或者是人们的自欺，都是由于生产水平和社会关系的局限性而产生的。

根据考古学家的科学材料证明，最初的宗教观念可能产生于安德特人①存在的最后一个时期。在很多厄安德特人埋葬地点发现的骨骼都作睡眠姿式，并且葬地周围有专门为死者摆设的劳动工具和山羊的骨骼。所有这一切都表现了当时已经产生了死后生活的信仰，亦即暴露出了某些最初的宗教观念的征象。

这时正是地球上发生大冰川作用的时期，由于气候的严寒，给人带来了建造住所、制作衣服和取得新的食物等方面的生活要求，于是人们的活动出现了新的范围，劳动工具有所改善。随之而来的是人的意识可以逐渐反映周围自然现象的多样性。但是，人对于那些形形色色的自然现象，仍是不

能解释的。原始人在为生存而与自然作斗争之中，对于自然界的力量经常处于毫无办法之中。人类生活状况完全决定于周围自然条件，决定于可供狩猎的动物、水里的鱼和树上的果物等等的存在。饥饿、寒冷、猛兽、疾病和天亡等等都随时随地成为危害人类的一种严重的灾难。而人类由于生产条件低下，劳动工具简陋，对这些灾难几乎是完全无法抵抗的。正像列宁所说：原始人类完全被生存的困难，与自然界斗争的困难所压倒。

原始人在与自然作斗争中，备受各种困难和磨折，自然界的强大的力量重重地压在原始人的薄弱的意识上。他们不能理解也不能控制这种力量，于是以这种力量与人们自己类比，并通过幻想的形式，在意识中反映出来，好象自然力也和人一样是有自己的意志的。这样，在原始人类意识中，就世代相续地形成了这样一种观念：支配着人类的自然力量和一切周围的事物，都是赋有自己的意志的，它们可以有意识地给人类带来幸福或者是灾祸。原始人为了渴望幸福和惧怕灾祸，便把自然力神化，产生了对它们的崇拜。比如原始人为了求助于自然力量的慈悲，开始了对大海、河流、太阳、风暴和雷电进行祈祷和祭祀。他们往往向鱼献供物，为的是鱼能入网；向野兽献供物，为的是使它们不要向人进袭，并顺利地为他们所猎取；向火献供物，为的是不让火给人们带来灾害，而能为人服务……等等。

由此可见，原始人最初的宗教观念，是由于人们当时生产条件极端低下，思维能力非常有限，在自然力量的统治面前感到软弱无能和恐惧而引起的。

可是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生产条件的不断改善，人们利用和支配自然力量的能力日益增强，并摆脱了自然界的绝对统治，而宗教迷信仍继续存在着。特别是在现今的社会里，人类的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已经达到了高度水平，人们已经能够在更大程度上利用和支配自然力量，并且已经从自然界的全面统治中解放出来，而宗教迷信却依然被继续保留下来。所有这一切，又是什么原因呢？

这个原因不外是，随着奴隶占有制度代替原始公社制度，社会中便分裂为两个对抗的集团——奴隶主阶级和奴隶阶级。从这个时期开始一直到现代资本主义时代，社会中都存在着阶级利益的对抗。由于阶级利益的对抗，由于广大群众处于被压迫的地位，社会规律往往是不能通过人们的自觉活动来实现的，而是表现为一种盲目的力量，自发地发生作用。人们在这种社会力量面前和原始人在自然力量面前一样，仍然表现软弱无能和恐惧。所不同是，原始人所受到的自然力量的压抑，而阶级社会中的人们所受到的则是社会力量的压抑，正像恩格斯所指出的：“一切宗教不是别的，正是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支配着人们的那种外界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在这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非人间力量的形式。在历史的初期，这种被反映的，首先是自然力量，在往后的演变中，自然的力量在各国人民中，获得各种不同的复杂的人格化。……可是很快的在自然的力量之外，出现了社会的力量，——与人相对立的社会力量，这种社会力量，在人看来，也是和自然力量一样是异己的，并且最初也是同样无从索解，它也象自然的力量一样，以同样的表面上的自然的

必然性，支配于人之上”。②

列宁在说明宗教迷信的产生和继续保持的社会根源时，也曾指出：“资产阶级在反对无产阶级斗争时的软弱无力，必然会产生对优美的来世生活的信仰，正如野蛮人在跟大自然斗争时的软弱无力会产生对上帝、魔鬼、奇迹等的信仰一样”。③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社会规律作为一种盲目的力量自发地发生作用的情况，表现的更加明显。资本主义的全部生产是遵循着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的法律发展的。在这一规律的作用下，从赤贫的无产者到最大的资本家为止，无不对“明天”充满着恐惧的心情。失业、贫困和饥饿经常威胁着无产者；危机和破产不断给小生产者带来不幸和痛苦；而资本家却又为另一种情况随时苦恼着，这就是担心着他们所投下的资本是否可能提供更多的利润，害怕在竞争中失去现有的地位。所有以上这一切便构成了资本主义制度下宗教赖以产生和继续保持的社会根源。同时，加上资产阶级通过利用和培植宗教信仰和迷信观念来支持自己的统治，于是就给宗教传播创造了更有力的现实条件。

由此可见，宗教信仰和迷信观念的产生和继续存在的真正根源是：人们在社会生产水平和生产关系的局限性的条件下，面对着自然力量和社会规律的盲目力量所表现的软弱无能和所造成的恐惧心理。至于人们的愚昧无知和僧侣的欺骗，只不过是宗教成见和迷信观念得以巩固的主要原罢了。

宗教是社会现实生活歪曲、虚幻的反映。唯心主义者和神学家们，总是说社会生活是宗教信仰和迷信观念的反映，

社会生活是受神的意志所支配的。马克思列宁主义驳斥了唯心主义哲学家们和神学家们这种歪曲论点，正确的指出，宗教是现实世界的反映。宗教信仰和宗教观念是相应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反映，是通过不正确的，歪曲的和幻想的形式的反映，宗教信仰和迷信观念是被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的。

马克思列宁主义这一深刻原理，是被原始宗教与后来宗教的产生和发展的历史完全证实了的。事实证明，神是由人们自己想像出来的，并给它硬加上人的特性，使它具有人的模样和人的心理状况。所有的宗教形式都是随着人们生活式样的改变而改变的。

从宗教教义中可以看到，神的生活方式同人的生活方式完全一样：它们也生儿育女，也吃也喝，也彼此争吵，也狡猾阴险，也有爱有憎。甚至也诱惑人间女子。不仅古代埃及人、巴比伦人和希腊人的宗教证明了这一点。同样在基督教的圣经和福音书中也证明了这一点。

从宗教形式的变化中可以看到，它是与人们生活式样的变化相适应的。当人类受到自然力量压抑和奴役的时候，人们就崇拜自然界的各种事物和现象。在原始社会的各个不同发展阶段上，随着生活条件的转移，人们就崇拜着周围的植物、动物和自然界的自发的力量。比如，当狩猎是人们生活主要来源时，人们就把畜牲崇拜为神。人们幻想通过向野牛和鹿等等动物的祈求、祷告而得到它们的帮助。当人们以捕鱼为生活主要来源时，人们又把鱼作为神，加以崇拜。随着农业和驯养动物的日益发展，在原始社会中便产生了新的宗教观念，这时，人们便把家畜作为神来崇拜，于是出现了猪

形的神和狗形的神以及其它的神。人们想借助于对这些神的赞颂、阿谀和献供物，取得它们慈悲和恩赐。在原始氏族社会中，由于妇女在氏族中居于很高的地位，他们被尊重为氏族的管理者和领导者，因此，便产生了他们对亡故的母亲崇拜，供奉女人的画像，祈求它对本氏族的关怀和保佑。同时，在氏族社会中，人们对于所信奉的一些神是不分轻重和高低的，所有的神是一律平等的。所有这些，也正反映了当时氏族内一律平等的社会关系。

随着人们实践活动范围的不断扩大，生产力的日益增长，自然力量对人类的统治愈来愈削弱，宗教信仰和迷信观念便又出现了新的形式。这时，人们所崇拜的已经不是某一个具体的自然物了，而是把原先所幻想出来的神，逐渐离开了现实世界，形成了虚幻的宗教世界。

在原始公社制度崩溃和奴隶占有制度产生的时期，社会分工和交换有了进一步发展，私有制开始出现了。与此相适应的是崇拜自然物的原始宗教，渐渐让位给所谓多神教了。当奴隶占有制度形成以后，社会分裂为奴隶主阶级与奴隶阶级，国家产生了。这时随着国家的强大的统治而来的是宗教观念的变化，是神的权力的统一，是人们想像的高于一切的“全能”的神的出现。同时，由于社会阶级的区别，与此相适应的是神与神之间也分裂为高级神与低级神、主神和一般神、至尊的神和属下的神，并在他们之间也建立起统治和隶属的关系。比如，在巴比伦帝国产生以后，巴比伦的太阳神就成了巴比伦帝国的主神，而其他的神则处于从属的地位。

在古代世界中，各个氏族范围内的一些神，往往由于创

造这些神的民族的历史变革和在战争中的胜败，而改变它们的地位。在战争中取得胜利的氏族所崇拜的神，扩大了它的统治范围，处于更有权威的地位；在战争中失败的氏族所崇拜的神便贬低其身份，降为第二流的神，从属于战胜氏族的神的统治之下。正像恩格斯所说：“所有神的都只是随着创造他们的那些氏族的存在而存在的，随着创造他们的那些氏族的灭亡而灭亡的。”恩格斯并指出：“统一的，‘唯一的神’的概念，只是统一的东方暴君的副本，这个暴君在表面上或在实际上统一着为各自的利益而互相冲突的人们。”④

由此可见，宗教信仰和迷信观念不管是如何多种多样，它们一直是社会物质生活的幻想式的反映。一旦人们的生活方式发生了变化，社会生活条件发生了变化，紧跟着宗教信仰和迷信观念也就发生相应的变化。任何宗教幻想，不管它是如何荒唐无稽，如何光怪陆离，但它们都不过是对现实生活所作的反映，不外是按照人们的生活式样和现实世界的情景所想像出来的。宗教观念中的天堂生活只是把人间的幸福生活加以渲染几百倍几千倍，而宗教观念中的地狱则是对人间的痛苦生活所作的集中的扩大的描写而已，其中并没有什么奥妙的地方。事实上，并不是像唯心主义哲学家们和神学家们所说的：上帝按照自己的形象创造了人。恰恰相反，正是人类按照自己的形象，按照现实生活的式样，在自己的头脑中创造了神和虚幻的宗教世界。

当我们了解了宗教产生的根源以及它与社会生活的关系以后，那么我们还要进一步弄清宗教对于社会生活的影响以及它的本质。

宗教是统治阶级奴役人民的工具。既然宗教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它是在社会的物质生活基础上即经济基础上产生的，那么宗教信仰和迷信观念以及与其相适应的宗教机关和宗教团体，就是属于社会上层建筑的现象。它们在一定发展阶段上的原始公社制度社会和一切阶级社会的经济基础之上的上层建筑的构成要素。它们和上层建筑的其他部分一样，对于自己的基础不是消极和漠不关心的，而是对于基层的形成和巩固起着一定作用的。它们虽然为社会生活所决定，但反过来它们又给社会生活以巨大的影响。

由于宗教是现实生活歪曲的、虚幻的反映，它不能象科学那样正确地反映自然界和社会生活的客观规律，因此，它也就根本不能对现实生活起着进步的作用和促进人类社会的发展。相反的，它所能起的作用则是阻扰现实生活的前进，妨碍人类社会的发展。

在一定发展阶段上的原始公社制度下，宗教观念所起的反动作用虽然没有像在阶级社会中那样明显；但是，宗教观念的产生，究竟使原始人类把一部分精力花费在对神的崇拜方面，把很大的希望寄托在神的恩赐的幻想中。这样，不可避免的就会给原始人类的生产活动带来一定的消极的后果，影响它们发挥更高的劳动积极性和更主动地去克服由自然力量所带来的困难和灾难。

宗教的反动作用，在阶级社会里却有更高的表现。

宗教一向用对天堂的幸福幻想，来引诱劳动群众离开为追求现实的美好生活而对剥削者进行的斗争。宗教不断地向劳动群众意识中贯输一种思想，要他们顺从忍耐

地听任剥削者的压迫和奴役，并把这一切说成是由神的意志所规定的。

因此，马克思指出：“宗教是麻醉人民的鸦片”。列宁认为马克思的这句话名言，是马克思主义在宗教问题上全部世界观的基石。

这就是说，宗教和鸦片一样：鸦片可以用它所能给予人们一时的舒适和爽快，而诱骗人们付出损害健康的代价；宗教能够用天堂幸福的谎言，引起人们的幻想，使人们的精神得到一些寄托，暂时忘却顾虑和痛苦，而结果则是削弱人们为争取现实美好生活而斗争的意志，任意剥削者们为所欲为，永远过着苟延残喘的生活。

列宁在揭露宗教具有欺骗和愚弄劳动人民的性质时，也曾作过一个非常深刻而中肯的比喻，列宁说：“宗教是一种精神上的烈酒”。这也就是说：宗教像酒一样，它能把宗教信仰者置于异常酩酊大醉的情况下，使他们失去正常的理智和清醒的头脑，在昏迷、模糊的状态中，得到暂时的消愁解闷，结果不仅不能根本使他们摆脱痛苦，相反地给他们带来更坏的后果。

宗教不管是过去和现在，都是直接有利于剥削者的。它所宣传的服从、谦和、温顺等不过是要被剥削者成为意志消沉、精神倦怠、卑躬屈膝、放弃抵抗的奴隶，至于剥削者的野蛮、粗暴、凶恶、残酷的行为，它不是把这一切解释为神所特许的，就是随便给予他们原谅。正如列宁所说：“宗教对一生工作和一生贫困的人，用现实生活中的顺从和忍耐来教训他，同时用期待天国的报偿来安慰他；而对依靠他人的劳